

此文件為：水污染防治許可證

新北市環水許字第02647-06號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店垃圾焚化廠（「廢棄物焚化廠」或其他廢棄物處理廠場）

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首頁

新北市環水許字 第 02647-06 號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店垃圾焚化廠（「廢棄物焚化廠」或其他廢棄物處理廠場）

申請水污染防治許可證（文件），經核符合水污染防治法規定，准予核發。

一、負責人姓名：程大維

身分證明文件字號：

二、地址或座落位置、土地區段：新北市新店區德安里 22 鄰蕙仁坑路自強巷 1 號

三、核准許可種類及有效期間：

廢(污)水貯留許可文件：

自 111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16 年 8 月 29 日止

四、本許可證有效期間期滿仍需繼續使用，應依水污染防治法相關規定辦理展延。

五、許可登記事項：含首頁共 46 頁（以下空白）

局長程大維



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3 日

NO 005621